

補增

日本政記

四

210.12

R15n

R.



245401

日本政記卷之七

賴襄子成著

光孝天皇諱時康。仁明第三子。母女御藤原氏。贈太政大臣總繼女。在位

三年。改元。葛野郡田邑陵。

春二月。天皇卽位于大極殿。尊先帝曰太上天皇。太政大臣基經。左大臣融。右大臣兼左大將多。大納言兼右大將良世。並如故。基經請罷攝政。使融多代任。不許。夏五月。敕諸博士議。太政大臣有職掌否。在唐朝。相當何官。六月。特

日本政記 卷之七 光孝 一 負氏成著

詔萬機依舊。先稟太政大臣基經。而後奏聞。仁和元年。己春。賜基經宴內殿。爲度僧五十人。壽其五十。又賜游獵地一處於攝津。以藤原佐世爲大學頭。初佐世爲基經家司。薦令與太學生對策。前文章博士都良香謂人曰。藤氏何求不得。乃又如此。欲使吾曹何處生活。佐世遂及第。爲得業生。累遷右少辨。奏貸新錢三十貫。於左右京職。以其息充學寮生徒菜資。冬。十一月。下信濃守橘良基刑部獄。良基廉直。務富

民治爲當時最。其民有與怨家相閱者。詣太政官訴之。官遣使鞠訊。怨家長基命收訴者。官符譴責。不服。乃名之推斷。未竟卒。良基歷任五國守罷還。不載資糧。其子嘗問治民術。對曰。百術不如一清。及卒。家無餘儲。中納言在原行平賻絹布。纔得葬。

二年。丙夏。以肥後攝津豐後甲斐四國守經年不赴任。敕降位一階。奪其告身。以左中辨平季長爲問山城民苦使。季長奏。請停諸院諸宮。

及諸王臣家。或爭民戶田。或奪浮浪財物。不牒國郡司關入邑里。遞相壓略者。又奏請民囑託勢家。不由國宰。爭訟財物者。不限士浪。不論蔭贖。決杖一百。所爭物悉沒官。院宮各家司。並科違敕罪。奏可。季長葛原親王孫也。

三年。丁秋八月。帝不豫。召太政大臣基經。立第七子定省為皇太子。尋崩。初帝多子。憚基經未敢立太子。及是。基經入卧內。請有不諱。傳位於誰。帝曰。唯公擇之。對曰。王侍從可謂定省也。上

悅。召定省。右執其手。左執基經手。泣曰。朕與汝得位。皆大臣力。慎勿忘。既出。率百官上表立之。帝有志興舊典。屢御外朝視事。

宇多天皇

講定省。光孝第七子。母班子女。王。仲野親王女。在位十年。改元

一。曰寬平。傳位皇太子。後三十四年崩。壽六十五。火葬。大內山。

冬十一月。天皇即位于大極殿。太政大臣基經。左大臣融。右大臣兼左大將多。大納言兼右大將良世。並如故。基經乞歸政。不許。敕萬機無巨細。關白基經。關白始此。尊生母從二位女御為

皇太夫人。

四年。戊辰春三月。詔以太政大臣基經准三官。初。帝卽位。詔基經有宜以阿衡之任爲卿任語。左大辨橘廣相所草也。或謂阿衡位高不預事。基經不懌曰。然則吾閑人耳。命放厩馬。奏曰。臣聞阿衡無職掌。崇高可知。以臣擬之。恐非所堪。然居無職之地。固臣素志也。帝驚優詔諭。廣相草詔。失朕本意。朕欲廢政仍舊。關白於公。垂拱仰成而已。基經乃奉詔。秋九月。敕圖殷周唐名。

臣像於紫宸殿障子。納內大臣高藤女爲夏衣。冬十月。右大臣兼左大將源多麩納基經女爲女御。

寬平元年。己酉冬十一月。聽基經乘腰輿入朝。以大納言良世兼左大將。中納言源能有兼右大將。能有文德皇子。是歲鑄寬平大寶錢。

二年。庚戌冬十二月。基經疾乞解職。優詔許之。三年。辛亥春正月。太政大臣基經薨。敕廢朝三日。

贈正一位。封越前公。諡昭宣。世稱堀河大臣。

二月召讚岐守菅原道真爲藏人頭。道真上狀辭不聽。三月以大納言良世爲右大臣兼左大將如故。召大宰大貳藤原保則爲左大辨。先是保則在朝不得意。曰吾老矣宜預修冥資。聞讚岐多紙請爲讚岐守。曰吾欲寫佛經耳。州民多學法律健訟。自保則來人重廉耻。及除宰府鎮西多盜吏不能禁。保則知其由飢寒賑給慰撫政尚清簡乃無盜民安之。帝聞而召之。尋任參議兼民部卿。

四年壬夏五月。敕藏人頭菅原道真撰類聚國史。

五年癸春二月。罷左大將良世。以源能有代之。中納言藤原時平兼右大將。時平基經子。夏

四月。立敦仁親王爲皇太子。藤原高藤女所生。以源能有爲傳。是歲高藤女爲女御。

六年甲夏五月。唐使來。秋八月。以參議菅原

道真爲遣唐大使。報之。聞唐亂不果行。遂罷使不通。九月。新羅海賊入寇。筑前守文室善友

防戰大破之。斬其將領十四人。先是西邊數有
寇警。敕大宰府曰。勿以兵故。令農失時。且防且
耕。至是。府驛奏寇復至。尋捷報至。

賴襄曰。宇多之爲英主也。其攬權柄。振紀綱。
躬勤儉。舉賢能。以宗廟生民爲心。所以接天
智。桓武之業者。不必論也。獨觀其處分邊防。
足以知其他矣。宰府數奏寇警。詔曰。勿以兵
故失農時。且防且耕。大哉言乎。可以爲百世
法也。大凡大平之世。四海無虞。文恬武熙。一

有風魚之警。上下相驚。奔走警告。差將吏運
糧仗。國內爲之騷擾。而寇爲何者。來爲何由。
或未之知也。來於東則東奔。來於西則西奔。
來者之虛實未確。而奔者已罷極矣。以彼爲
虛。以廢我防。而實矣。其力不可支也。以彼爲
實。以盡我防。而虛矣。其費不可給也。如是數
次。國有不內壞者乎。嗚呼。亦盍不反其本思
之。沿海之鎮。何爲而置哉。其將吏守何職。兵
卒服何業。我預於平日。命爲之處置。無非備

寇。寇至有戰而已。何必擾擾來告我。我亦何必擾擾往援之。帝之意蓋亦如此而已。但雖將卒備矣。未有不食而能戰者也。故曰。勿廢農時。且耕且戰。夫使戰而無耕。何資以戰。耕而無戰。亦何損於國哉。故寇有虛有實。而國無損有益。故曰。帝之言。可以爲百世法也。帝不徒言之也。當時寇出於實。而筑前守防戰大捷。其効驗如此。雖然。當時所以能爲此言成此効者。又有其本焉。本者何也。曰。收權柄。

振紀綱。躬勤儉。舉賢能以宗廟生民爲心。

七年卯春二月。定置左右檢非使廳。敕中納言兼民部卿菅原道真錄囚徒。帝患多滯獄。故有此令。每日聽斷。無少遲緩。道真多所平反。三月。敕申禁王臣家。出舉私物。貸民求利。犯者沒物科罪。秋八月。左大臣源融薨。融嵯峨皇子。嘗造別業于宇治嵯峨。及東六條河原。窮極詭麗。稱河原左大臣。八年。丙辰秋八月。以藤原良世爲左大臣。源能有爲右大臣。兼皇太子傅如故。九月。廢一條太

后藤原氏流僧善祐於伊豆以有醜聲也。冬十月太宰府奏慶雲見公卿表賀以爲政和德至之應詔曰朕卽位九載水旱癘疫兵興盜起政和德至之言可以偷置齒牙乎君臣一體也朕耻卿等亦可耻勿爲虛賀又敕服御常膳旣減省准舊四分一。庶舉塵露之積以成禮節之和。豈圖水旱相仍諸國闕調百官乏俸不怨天不責人朕自取之。今重減三分一省年料雜物之半其餘用度中分以折旣無謀於富國唯合體於貧民而已。告中外知朕意焉。十二月左大臣良世致仕。

九年。丁夏六月。右大臣能有薨。以藤原時平爲大納言。兼左大將。菅原道真爲權大納言。兼右大將。中納言源光爲權大納言。定爲三員。是歲尊皇太夫人爲皇太后。秋七月。皇太子加元服。時年十三。帝好佛乘。遂禪位。自著書歷舉古今國家得失。臣士賢否。誠新主其略曰。明賞罰。勿用愛憎。慎喜怒。勿形諸色。勿聽婦言。勿近

小人詢治於有識。求道於六經。左大將藤原朝臣功臣之後。雖少諳政事。初頗聞內行不謹。屢加激厲。可資輔導。右大將菅原道真當今鴻儒。深通政理。直言不忌。朕立儲貳。獨與之議定。且將讓位。未果。朝臣曰。事留變生。遂使朕意如金石。則不唯朕之忠臣。乃新君之功臣。其敬重之。季長達典故。長谷雄涉經典。並宜進用。上尊號曰後太上天皇。以別於陽成上皇。徙東三條院。尋遷朱雀院。

醍醐天皇

諱敦仁。字多長子。母贈皇太后。藤原氏內大臣高藤女。在位三

十四年。改元三。曰昌泰。延喜。延長。傳位皇太子。崩。壽四十六。葬宇治郡山階陵。

天皇即位于大極殿。大納言兼左大將時平。權大納言兼右大將道真。以先帝命。輔帝參決機務。

昌泰元年。戊冬十一月朔。日南至。群臣表賀。大

赦。帝讀群書治要。紀長谷雄侍讀。

二年。紀春二月。以時平為左大臣。道真為右大臣。兼左右大將。並如故。道真自以家本儒林。而

居台司。衆望不厭。三上表固辭。不聽。時年五十五。時平二十八。冬十月。後太上天皇削髮。法名空理。稱法皇。

三年。庚申春正月。帝覲法皇於朱雀院。相議。左右大臣並執朝政。無所統一。乃召道真。密諭使關白庶政。如藤原基經故事。道真固辭不受。且奏召臣無事。人必恠之。因命題賦詩以獻。賜御衣而罷。以大納言藤原高藤爲內大臣。無何薨。高藤冬嗣孫良門子。冬十月。文章博士三善

清行上革命議。以爲明年辛酉當帝王革命。君臣剋賊之運。且深用意。清行上書右大臣道真。勸其退避。道真不從。

延喜元年。辛酉春正月朔。日有食之。貶右大臣菅原道真爲太宰權帥。以大納言源光爲右大臣。中納言藤原定國兼右大將。定國高藤子。初道真已受殊遇。以格君致治爲己任。知無不言。綜理政務。裁決如流。天下想聞風采。左大臣時平年少氣銳。固執不相下。道真不欲每事立異常。

竊嘆之。時平及開關白密旨。益不懌。光爲帝舅。與定國皆以門地高。愧位道真下。式部少輔藤原菅根。道真所薦。嘗忤意被怒。啣之。時平因與三人相結。譖道真於帝。誣其欲廢帝立齊世親王。親王道真女壻也。帝震怒。下敕貶謫。道真憂悶無以自白。作和歌哀訴法皇。法皇驚。欲見帝申救。菅根戒門者不通。道真男女廿三人。流徙各異處。天下冤之。時平又欲禁錮。放逐諸及菅門者。三善清行諫而止之。

菅原相公之貶。世專咎藤原時平。稱讒臣。必以爲稱首。賴襄以爲不然。曰。自外戚專政。類此者多矣。不獨時平也。前焉如良房之斥安倍。安仁。基經之不用。藤原保則。後焉如師尹之除。源高明。兼通之忌。中書王^甲皆是也。其意曰。台司獨我家爲。彼何爲者。如源常與信光。以其易制。故得伴食耳。其與已相軋者。輒搏擊而去之。豈獨時平哉。貶菅公。非必時平所致也。然則誰所致。曰。宇多致之也。宇多非患

相門之如彼。故擢公使與之衡。亦丁寧醍醐。專聽於公者也哉。曰。是所以禍公也。夫如彼者。非一日也。中外慣習。以爲當然。擢之寒族。使與之衡。而能衡焉。無敢異議。何哉。盛識之者在焉爾。故宇多在位。則儼然右大臣。人望而畏之。一去位。則文章博士。妄據政府也。雖無時平。不可久安者。勢也。且夫家宰之寵於父者。其子必憎之。憎其倚父寵以制我也。以爲我自有所用。何必是。且已所用。與已年齒相若。志趣相投。而父所用皆否。民庶之家。且然。况人主有天下者乎。人主之所樂者。此位也。故其所忌。莫甚於兄弟之逼於已。中其所忌。以使恣其所樂。宜乎其言易入也。况出於已所用。常所愛信者之口乎。故延喜之貶菅公。不必待時平之數言也。其情素然也。情與勢者。天下之所不能違也。而宇多欲以一紙遺誠禁之。其不可也。必矣。故致菅公之貶者。非宇多而誰乎。而公亦可謂不自慮者矣。吾

管審遺誠所言立儲禪位之議。管公實贊決之。曰事留變生。蓋是時基經之女未有所生。生則不可不立也。公豈慮於此耶。然已定儲矣。雖不禪位可也。其意蓋謂雖禪位猶當傍觀扶植之。不知權已不在我。我言寧可行耶。宇多崩於承和元年。去禪位三十四。專修佛法。噫。以此三十四年間。讀經研法之勤。移之於政。政當更何如哉。而公亦終其輔翊之功。何貶謫憂死之有哉。襄故曰。管公之貶。宇多致之也。而公亦有以自取之。

秋八月。左大臣時平。大外記大藏善行。上三代實錄。實錄道真所定居多。以其貶不得列名。善行年七十。時平會一時名士。開宴稱壽。執弟子禮。時人榮之。

三年。癸春二月。前右大臣兼右大將太宰權帥菅原道真薨。道真博學敏文詞。為宇多帝所識。拔終大用。及在配所。閉門不出。以文墨自遣。至是薨。年五十九。

四年。甲春二月。立皇子崇象親王為皇太子。後

改名保明。母藤原氏。右大臣源光爲傳。三月。法
皇造室。仁和寺。稱御室。

五年。丑。大內記紀友則。御書所預紀貫之等。撰
古今和歌集。成。上之。初平城朝。有萬葉集。及嵯
峨好唐詩。和歌幾廢。帝有志興廢。敕撰之。

六年。丙寅。夏五月。帝受史記於式部大輔藤原菅
根。秋七月。右大將定國薨。八月。以右大臣
源光兼右大將。

八年。戊辰。冬。先是。敕時平及大藏善行。撰延喜格。

至是成。上。敕頒行之。

九年。己巳。夏四月。左大臣藤原時平薨。時平多權
數。帝患朝臣奢華。禁之不止。時平密奏。故自着
美服入朝。帝佯怒。召職事曰。左大臣當躬儉約。
以率百僚。乃首犯朕禁。時平爲惶懼者。屏隨身
步歸第。閉門謝客月餘。時人相戒從儉。源光
轉左大將。中納言平惟範兼右大將。惟範葛原
親王孫。季長弟。秋九月。惟範薨。以權中納言
藤原忠平兼右大將。忠平時平之弟。雅善菅原

道直及其謫數問遺之。不以兄故變。時人多之。
十二年。壬夏疫。京師火。是歲中納言紀長谷
雄覺。長谷雄文才敏贍。詔敕多出其手。嘗與三
善清行論文不合。清行罵曰。自古無有無才博
士有之。始於汝。長谷雄不與校。其慎如此。時諸
學士多以議論相凌。任誕矜傲者。菅原道真嘗
寄詩長谷雄。勸以敦厚化俗。及道真及島田忠
臣等相尋逝。長谷雄歎曰。延喜以後無復知我
者。

十三年。癸春三月。右大臣源光薨。光有膽識。不
惑妖妄說。然以陷菅原道真爲時議所貶。夏
四月。以藤原忠平兼左大將。中納言藤原道明
兼右大將。

十四年。甲春二月。帝方勵精求治。以連年水旱
不登。詔求直言。式部大輔兼大學頭三善清行
上意見封事。其略曰。國朝天險。土沃民庶。臣服
三韓。所以能然者。國俗敦厯。民風忠孝。輕賦歛。
踈徵發。上垂仁牧。下盡誠戴。上。一國之政。猶

一身之治。自後化漸薄。法滋彰。歛增役倍。戶口月減。田畝日荒。既而佛法初傳。上下競傾產造寺。捨田施丁。極於天平國分二寺。各用其國正稅。而天下之費。十之五。桓武營宮城。盡賦庸調。又費五之三。仁明好奢。後房之飾。竭帑倍賦。又費二之一。貞觀中。宮殿頻災。復修。又費一之半矣。則當今曾非古之十一也。臣嘗爲備中介。試閱其一鄉。皇極晚年。有二萬兵士。神護中有二千丁者。貞觀初。七十餘人。及臣時。得九人。今聞

其無一人。二百五十年來。衰弊如此。以此推之。天下虛耗可知。陛下照萬古興衰。宵衣旰食。降惠庶民。興復寧無可期。謹陳便宜十二事。其一。請肅祭祀。祈豐穰。不徒備故事而已。其二。請禁奢侈。貞元間。親王公卿。以筑紫絹爲夏衫。今史生以白縑爲之。婦女婢妾。非純綾不服。富者誇逞志。貧者耻不及。一衣破產。一饌盡資。田疇爲蕪。盜賊爲滋。望隨階定制。至於葬喪。亦然。糺其僭忒。自上率下。源澄而流清矣。其三。請修口分

田。此制爲收租庸調。而今已奸田闕貢。牧宰懷
無用之籍。豪富收并兼之利。須令閱實班給其
遺田。收爲公田。任國司法。或納地子。以充無身
之調租。猶有遺稻。納之不動。今略計其數。三倍
調庸。爲公有利。爲民無損。其四。請復大學學田。
治國在賢。得賢在學。今至以大學爲坎墮之府。
凍餒之鄉。望復學田。又嚴救博士。公貢舉法。專
論材藝。不得受請託。其五。請減五節。選妓員。無
襲前朝好內之例。其六。請增置判事。舊制判事

六員。今獨大判事。用明法者。以萬民死生繫一
人唇吻。括五刑輕重。決獨見讞書。乖閱實之理。
望依舊。皆擇明法律者。使俱議科比。詳定條章。
復六員。其七。請均給百官四季祿。比年官庫乏
物。唯公卿及出納諸司充給。其餘五六年難給。
一季料。雖閑忙殊務。至於頒賜。宜無差別。其八。
請停諸國吏民越訴。以牧宰之重。與小吏賤民。
比肩受鞠。雖事得白。威權已廢。知耻之士。誰冀
爲吏。望盡拘以文法。除反逆外。不發朝使。其九。

請定勘籍人數。三官以下。諸王大夫命婦資人。諸司衛府式兵二省籍人一歲。稍及三千人。國朝課丁。課與羽太宰九國外。不滿三十萬。而大半無有身。則見丁十餘萬人而已。其中歲除三千人。未盈四十年。天下皆爲不課之民。望年立定額。大國十人。以次差之。以載蠲符。其十。請選任檢非違使。努使檢非違使本掌糺境內奸濫。今其民納贈勞料者爲之。望監試明法學生充任。今與羽鎮西及沿海諸國。努師皆充年給。許令斥賣。唯論價直。不問才伎。望令六衛練習。隨功勞任之。其十一。請禁僧徒濫惡。及宿衛強暴。嚮官符禁權貴。規銅山澤。侵奪田地。吏易施治。民居得安。猶遺是等。今諸寺僧得度。年二三百人。大半邪濫。及逃課逋租者。天下之民。禿首者居三之一。皆畜妻啖腥。甚者爲盜竊鑄錢。望痛禁懲之。奪度牒。返奉役。六衛舍人須結番警備。而散落諸國。此皆部內強豪。遭國司糺勘。奔入洛。納貨籍宿衛者。望旣充補。不得歸住。寧歸者。

限假日。取府牒送國衙。過限者解職。送狀本府。其十二。請修魚住泊西南三道舟程。自樅生至河尻五泊。各一日行。今此泊廢。自韓泊直指輪田。蕩覆年百艘。望差官司修造。以播備稅給其費。其餘嚮旣所獻言。不更重陳。帝嘉納焉。是歲。禁奢靡服。

賴襄曰。三善清行以實用之才。爲實用之學。雖菅原相公。恐有所不及。其封事者所言。雖有不敢盡者。而切中時弊。可用當世。與彼爲

無用之文詞者大異。然其爲書。每慮五千餘言。吾恐讀者徒誦不得其要領也。私更繁除。複約爲千餘言。而又究其意所歸。宿論之曰。清行之意。不過張紀綱修版籍。以復物力而已矣。夫物力者國之所以存也。而其所以盛衰息耗者。在於紀綱版籍二者。故祖宗定制。必於此致意焉。使後世子孫。賴以守其國。無此不可一日守也。然守之久。二者歲弛月廢。名存實亡。其終至於守空器。而天下之實移。

日本政記 卷之七 三十一 朝臣辨
焉。是和漢之所同。而國朝爲著焉。清行生於
其漸弛廢之時。欲有以救濟之。當時君相非
不嘉納之也。而不能盡用。及至其後。弛者倍
弛。廢者滋廢。獨後三條有志於興復之。而短
祚不能有成。委靡壞墮。以至保元而窮矣。由
二者之不修不張也。豈非百世之永鑑哉。本
朝富庶過絕。外國誠如清行所言。而當時丁
口耗減如此。其後未知又如何也。而至輓近
則息矣。然當時有可班之田。而近世則不。是

古今所異耳。至彼不可不修而張之者。則一
也。故清行之言。不特可用當時也。天下之事。
固有衆人不憂。而有識之士。獨憂之者。上共
其憂。則其憂可止。上不共其憂。而使之獨憂
焉。憂將日深耳。烏見其止也。清行此時已七
十矣。而位不過四位。官不過儒門常格。旣而
纔得參議。未幾而沒。嗚呼。此人也。而不知用。
則所謂延喜之政。亦非空名無實者耶。向使
寬平不早去位。與菅公並用焉。以盡其才。則

日本政記 卷之七 十一 賴房 十一
可以收興復之實効矣。吾不獨爲此人惜。爲王家惜也。自古有人才之用舍。關國家之運者。豈獨清行哉。

夏五月。東京火。延燒六百餘家。救賑給遭火者。秋八月。以大納言忠平爲右大臣。兼左大將如故。

十五年。癸亥。冬。太赦天下。免延喜十年以前七道調庸。減今年徭半。

十六年。丙子。夏。四品貞純親王薨。親王清和第六子也。從妻父源能有學武事。子孫賜姓源朝臣。世爲將帥者本於此。

十七年。丑。旱。自九月不雨。至十二月。京城井涸。

敕許民汲冷泉院及神泉苑池水。數日皆竭。

十八年。戊寅冬十二月。從四位下參議三善清行

卒。年七十二。

延長元年。癸卯春三月。皇太子保明薨。追復故右

大臣菅原道真官爵。贈正二位。謚道真。以來。歲

比不稔。京師屢災。又多旱疫。太子暴薨。世以爲

道真祟。故有此命。夏四月。立女御藤原氏爲

中宮。皇孫慶賴王爲皇太子。中宮故攝政基經

女。故太子母王太子子也。

二年。甲申春正月。以右大臣忠平爲左大臣。大納

言兼右大將藤原定方爲右大臣。

三年。乙酉夏。皇太子慶賴薨。冬立皇子寬明爲

皇太子。故太子保明同母弟。以左大臣忠平爲

傅。其舅也。

四年。丙戌定諸國上損戶法。

五年。丁亥冬。延喜式成。

六年。戊子夏。使少內記小野道風書歷代賢君名

臣言行於清涼殿南廂粉壁。道風篁孫葛絃子

也。

七年。丑。秋七月。大風雨。鴨川決。敕發正稅。賑山城被水者。甚者免今年調庸。

八年。庚。春。敕左右京。移養飢疫貧民於施藥悲

田兩院。夏四月。渤海國使裴璆等來。先是契

丹主阿保機攻滅渤海。改號東丹。命其子突欲

鎮之。璆等降附。至是自稱東丹國使。敕曰。東丹

失禮義。使者無人臣之節。謬奉臣下使。以人上

國。宜詰責以懲將來。因卻還之。前此渤海數通

使。此後遂絕。六月。雷震清涼殿。大納言藤原

清貫。右中辨平希世等震死。帝不豫。秋九月。

帝病篤。禪位皇太子。詔左大臣忠平輔之。上尊

號太上天皇。是月崩。遺詔薄葬。不奉謚。帝致心

政治。每群臣奏對。必和辭色。曰。人主形威嚴。何

以得臣下盡言哉。又嘗方寒夜。親脫御衣。以體

凍餒之苦。世以比仁德帝。後世言治。必稱延喜

云。冬十月。葬醍醐天皇。

朱雀天皇

諱寬明。醍醐第十一子。母中宮藤原氏攝政基經第四女。在位

十七年改元二日承平天慶後六年崩壽三十火葬藏骨於後山階陵側

冬十月。天皇即位于大極殿。左大臣忠平攝政。十二月。右大將定方轉左大將。大納言藤原仲平兼右大將。仲平忠平兄也。帝生於舅忠平第。至是甫八歲。生薄弱。常在深室。少見天日。世以為菅氏崇。

承平元年。癸卯春。以京師多盜。命衛府檢非違使。每夜巡捕。秋七月。法皇崩。字年六十五。法皇深於佛理。所謂廣澤小野二派。皆推法皇為宗。

祖。屢微行。尋畿甸名山。遺詔以席裏棺。約以葛火。葬勿起山陵。奉謚號。天皇無謚。始于此。八月。葬宇多天皇。

二年。壬辰秋八月。右大臣定方薨。仲平轉左大將。尋為右大臣。大納言藤原保忠兼右大將。保忠時平長子也。

三年。癸巳冬。南海道賊起。遣警固使諸國。奉幣諸社。後又修大元法於豐樂院。及治部省。以祈賊平。

六年。丙夏六月。以從四位下紀淑人爲伊豫守。追捕海賊。淑人務招流亡。賑困窮。威惠並行。降渠帥三十餘人。衆二千五百。分給廢田及衣食。悉就農耕。海氛盡清。淑人長谷雄子也。秋七月。右大將保忠薨。八月。以大納言藤原恒佐兼右大將。左大臣忠平爲太政大臣。聽牛車出入關門。

七年。丁酉春正月。帝加元服。受朝賀。仲平爲左大臣。左大將如故。右大將恒佐爲右大臣。

天慶元年。戊戌夏。恒佐薨。以中納言藤原實賴兼右大將。是歲地數震。冬。大雪深丈。

二年。己巳秋八月。盜射殺尾張守共理。冬十一月。下總賊起。攻常陸介藤原維畿。下野守藤原弘雅。上野介藤原尚範。皆敗之。初。上總介高望。葛原親王孫也。賜姓平。子良將爲鎮守府將軍。良將子曰將門。勇悍善射。少仕攝政忠平。求爲檢非違使。忠平不省。將門走赴下總。聚徒爲盜。攻伯父常陸大掾國香。殺之。與叔父下總介良

日本政記 卷之七 三十一
兼數攻鬪。朝廷將討之。將門先馳詣關。疏辨得釋。及良兼卒。乃據下總。襲執維畿。武藏權守興世王爲謀主。圖遂割居關東。攻降弘雅。遂尙範。自僭號平新皇。開府猿島。僞置百官。諸國以賴。徒爭殺官吏。應之初。將門與藤原純友者親密。嘗謂之曰。吾王族當爲天子。藤氏當爲關白。於是純友爲伊豫掾。任滿不還。據海島。遙應將門。攻殺備前介藤原子高。京師戒嚴。閉三關。三年。庚子春正月。敕進天下各神位一階。下官符。

東海東山二道。募勇敢士。能殺賊帥者。賜朱紫田地。世襲。次將以下。隨功賞之。二月。以參議藤原忠文爲征東大將軍。賜節刀。討下總賊。以小野好古爲山陽道追捕使。討伊豫賊。三月。常陸掾平貞盛與下野押領使藤原秀鄉等。擊下總賊。平之。五月。征東大將軍忠文等途還。叙貞盛秀鄉並從四位下。賜功田。貞盛國香子。有武幹。欲報父仇。攻將門不克。來訴朝廷。朝廷授此官。乃與秀鄉收兵四千。襲殺將門。忠文素

恪勤。及受命。不歸家。直發至駿河。聞事平。乃還朝。議欲與褒格。實賴以其無功不可。藤原師輔曰。是不爲無勞。何可獨遺。實賴固執不可。秋八月。讚岐介藤原國風討伊豫賊。大破之。賊走太宰府。

四年。辛丑春。追捕使小野好古追擊悉平之。先是國風招降賊將藤原恒利。以爲鄉導。衝賊巢窟。純友敗走太宰府。燒周防鑄錢司。又侵土佐。好古與太宰少貳源經基。主典大藏春實等。水陸合攻。戰於博多津。春實爲先鋒。戰尤力。賊敗入海。好古急追。殺溺略盡。純友亡還伊豫。警固使橘遠保逆擊斬之。

國朝定制以來。稱動兵革者。止於邊寇。未有臣子內叛者。有之。始於天慶。論者歸罪於朱雀之君相。賴襄曰。是徒見其末。未探其本也。天慶之亂。釀於延喜之朝。何以言之。曰。天下之亂。猶魚之爛也。魚之爛也。其腸先敗。視其鱗鬣。猶仍鮮美也。以爲鮮美而皮置之。翌日

而出之。潰餒臭腐。不可食矣。觀延喜之朝廷。其禮文制度。豈不備且美哉。時稱太平。數舉宴樂。召集文士。歌頌鬱起。而水旱疾疫。民不聊生。盜賊充斥閭里。雖有經理之政。徒行於近。不周於遠也。世徒稱其寒夜脫御衣之一事。是所謂有仁心仁聞。而澤不及民者也。且自貶菅原相公。而藤原氏之勢倍盛。其立國儲舍長子克明。而立保明。以其爲基經外孫。時平外姪焉爾。猶之可也。及保明天更立其子。其子亦殤。而立其同母弟。帝多皇子。當是時。言其長則有代明。言其賢則有重明。有兼明。皆舍不立。而必立相家所出。何也。非憚之哉。是所謂仁而不武。無能遠也。時平旣沒。又以其弟忠平執政。託以八歲天子。以臨制。如彼之天下。如之何其不亂也。余嘗於外史。詳叙此亂。而論之曰。是由相家驕傲。壅隔上下之所致。蓋君相所務。不過目前之私。天下之紀綱廢壞也。人才壅滯也。姦雄窺伺也。皆漫

不省恤。及其潰決。所謂雖有善者。無如之何者。何況朱雀之公卿乎。徒呼號神明。以求救濟。不足恠也。朱雀之時。右大將保忠。每冬月入朝。冬餅懷之。以自煖。稍冷。賜之。從者世稱其慈惠。呼爲賢人。大將右大臣實賴。聚群兒。啖菓。隔牆聽其語。以知世情。世稱其用心於政。當時大臣之所爲。徒如此類而已。微祖宗德澤。此焉能濟禍亂。而何足責哉。

冬。太政大臣忠平。改攝政爲關白。如基經故事。帝自寫法華經。追修兵死者福。後亦詔諸寺造一萬。率都婆。是歲。納忠平孫女爲女御。大納言實賴女也。

六年。癸夏。旱疫。

七年。甲夏。以大納言藤原實賴爲右大臣。立皇弟成明親王爲皇太弟。以帝無子也。是歲。秋。大風雨。

八年。乙秋。大風雨。左大臣兼左大將仲平薨。嘗

有星變。占咎在大將。右大將實賴禳之。仲平不禳。曰。實賴年少才高。吾已老耆。死亦何損於國。性好殖貨。倉庫多於宅地。稱枇杷大臣。十一月。實賴轉左大將。大納言師輔兼右大將。

九年。丙午帝禪位皇太弟。遷朱雀院。帝性柔仁。關白忠平嘗奏外議。以為時政過寬。帝曰。朕聞之先帝。君家先關白有言。政如張琴。大絃急則小絃絕。朕若嚴急。下民何堪。

村上天皇。諱成明。朱雀同母弟。在位二十二年。改元四。曰天曆。天德。應和。

康保。崩。壽四十二。葬於葛野郡村上山陵。

夏四月。天皇即位于大極殿。尊先帝為太上天皇。太政大臣忠平。右大臣兼左大將實賴。大納言兼右大將師輔。並如故。帝年二十一。忠平關白。庶政。實賴師輔。其二子也。

天曆元年。丁未夏。實賴為左大臣。師輔為右大臣。是歲。祀前右大臣道真于右近馬場。參議兼民部卿藤原忠文卒。忠文嘗為近衛司。每宿直繫寮馬於側。聞其嚙芻聲。警眠。帝欲聽其昇殿。固

辭而止。

二年。戊申夏旱。秋大風雨。

三年。己酉春。關白忠平以疾請致仕。優詔不許。敕

賜度三十人。敕十六寺禱之。大赦。秋薨。敕廢朝

三日。贈正一位。封信濃公。謚貞信。忠平與兄時

平仲平並執大政。世稱三平。前太上天皇崩。

冬十月。葬陽成天皇。

四年。庚戌秋七月。立憲平親王為皇太子。母藤原

氏左大臣實賴為傅。先是大納言藤原元方女

為更衣。生皇子廣平。元方喜謂必為國儲。而右

大臣師輔女為女御。生憲平。生三月立為太子。

元方失望。遂以憂卒。後冷泉華山三條三帝皆

短祚。世謂元方為祟也。

六年。壬子秋八月。太上天皇崩。遺詔薄葬。勿置陵。

稱朱雀院。天皇稱院始此。葬朱雀天皇。

八年。甲寅春。太皇太后藤原氏崩。秋九月。式部

卿重明親王薨。親王醍醐子。好學。醍醐崩。臣子

喪服皆期而除。獨重明行三年喪。所著有吏部

王記。

右少辨菅原文時上封事請停賣官曰方今授任非不正而有以財官人助國用者功勞之臣自退聚斂之徒爭進昔漢明帝不許公主爲子求郎而賜錢十萬以官非其人則害及百姓也降及桓靈乃初賣官漢業以衰是可鑑也又請禁奢侈懷遠人帝皆嘉納。

九年_卯罷師輔右大將以大納言藤原顯忠代之。

十年_甲秋旱詔減服御常膳禁左右馬寮秣穀量停諸作役省冤獄令諸國灌溉先貧後富賑恤窮民除畿內七道天曆五年以往調庸未進者免東海東山山陽三道驛戶田租限三年先是群臣奏請減俸祿不許至此敕減十分之一天德元年_丁春罷實賴左大將夏以顯忠代之中納言師尹兼右大將顯忠時平子師尹忠平子也冬以連年穀貴運近國不動穀於穀倉院置常平所

二年^{戊午}十月立女御藤原氏爲中官皇太子母也。是歲鎮守府將軍源經基卒。經基貞純親王子。賜姓源。子滿仲又襲父官。

四年^{庚申}春三月御清涼殿爲歌合會。歌合始此。

夏右大臣師輔薨。師輔能容衆。雖久闕問者至則待之如初。是以父時賓僚多來歸焉。秋

八月以大納言顯忠爲右大臣。九月禁中火。

歷代重器文書多亾。帝避於太政官朝所。深自警懼。召大臣實賴曰。其助補不逮。乃索得神鏡

燼中。內侍以袖受之。以出。遂稱鏡曰內侍所。

冬帝徙御冷泉院。敕課畿內南海及東至美濃。

西至長門十六國。修宮期以明年。令大納言藤

原在衡董役。

應和元年^{辛酉}夏五月詔免造宮諸國今年半租。十一月宮成。還御。

三年^{癸亥}冬大納言源高明奏請獎學院諸生。準

勸學院例給年官。任諸國掾。

康保元年^{甲子}夏中宮藤原氏崩。納其妹爲尚侍。

日本政記 卷之七 三十一 東山別傳
中宮右大臣師輔女有婦德。帝屢問政事。所言多聽。又藤原師尹女爲女御。以明慧得寵。遂踈后。后崩。帝乃念之。后妹登子爲帝兄重明親王。室出入宮中。帝悅之。通焉。及重明薨。欲納之。而憚后。后崩。踰月乃納爲尙侍。絕寵之。至晝不出寢。欲立爲中宮。以前有子乃止。左大臣實賴竊惜其累德而不能匡止也。

二年。乙丑夏。右大臣顯忠薨。年六十八。時平子也。顯忠性節儉。出無前驅。諸兄弟皆壯歲歿。世爲菅氏崇。顯忠每夜出庭拜訴。五月。以大納言源高明兼左大將。醍醐第十七子。冬十月。行幸朱雀院。觀左右馬寮騎。召文臣四十人獻詩。親試之。

三年。丙寅春正月。以源高明爲右大臣。三月。御射場。試親王公卿以下射。秋大水。賑兩京民被災者。甚者免調徭。

四年。丁卯夏五月。天皇崩。遺詔薄葬。勿置陵。帝寬恕。恩無偏私。嘗問近臣。外間以朝政爲何如。對

日本政記 卷之七 三十一 新上野
曰稱其寬。帝喜曰。朕志也。又嘗召一老吏。問曰。朕治孰與延喜。老吏懼不敢對。帝頻問之。吏乃曰。賤臣何有所見。唯覺主殿寮多進松明。率分堂前生草。與前代少異耳。蓋寮政務所會。堂割大藏省十分一別納。謂政事煩劇。歲貢無餘也。帝聞之。有愧色。自是益加意政治。論者謂其亞醍醐。稱延喜天曆云。帝好文學。多才藻。而愛文士。上素寵任大納言源延光。適有疎待色。延光懼不朝。俄召見。曰。學生藤原雅材者。甚有文才。

卿盍薦之。延光頓首謝。乃奏雅材爲郎。故事。文章博士必兼他官。橘直幹爲博士七年。未有所兼。上疏自訴貧困。帝不憚。然愛其詞。卽日下敕。兼民部大輔。直幹疏小野道風所書。上以其詞書兩絕。甚賞玩之。後禁內火。先問曰。直幹疏無恙。其愛才如此。六月。葬村上天皇。

賴襄曰。世之言王政。必稱延喜天曆。以其典章文物爛然具備而已。察其實。多不稱者。譬若人之風丰。狀麗。而心腹蓄疾。是良醫之所

日本政記 卷之七 三十一 新井雅樹
畏。故識者於二代無取焉。而謂天曆不及延
喜者。非也。然當時已謂然矣。觀村上與老吏
問答。可見焉。裏獨以天曆爲勝。延喜何以知
其勝。卽此一事。以知其勝也。夫以萬乘之尊。
問政事得失於一賤吏。非其留心於政。孜孜
不倦。何能如此。至聽其言。以自知不足。益勤
於政。則人主之所絕無。而厯有。足以爲百世
之法矣。延喜恐未能及此。何則。其先皇之遺
誠。而不肯聽也。則其他可知矣。和顏接下。導

之使言。可矣。因災異求直言。可矣。而未聞其
聳懼聽納其言。而省於己如此也。蓋老吏言。
所謂主殿寮多進。松明者。言劇務至夜未已
也。其清其本源。使不至煩劇。上也。其次雖至
煩劇。勤而不倦也。倦而不勤。斯爲下矣。所謂
率分堂生草者。言歲貢無餘也。夫量入以爲
出。國計常有餘者。上也。其次出者與入者相
當也。量出以爲入。而猶不足者。斯爲下矣。醍
醐繼列朝太平之業。而村上承天慶大亂之

後國用之贏縮。宜相懸絕也。而其賑恤之政。視之延喜。無或不及。非勤政之効。何以至此。以此言之。雖曰天曆勝延喜可也。其授政權於外戚。則延喜之遺毒。不可解免耳。雖然。兼明高明於帝。為親兄弟。藤原在衡。於戚黨為踈屬。而皆引當要路。使與諸權戚相鈐制。視之延喜之忌弟。逐父所簡遺大臣。而獨任二后兄者。孰與耶。或曰。高明亦以中宮妹夫爾。然則謂兼明在衡何乎。至若夫好內寵。惟薄不修。所謂累德之大者。雖然。未至如唐明皇奪子之妻。勤政不終。終速大亂。要之當時風習。多如此者。不可專尤於帝也。

原在衡爲右大臣。大納言藤原伊尹兼右大將。初村上中宮生帝及爲平守平二親王。殊愛爲平。中宮妹適高明。高明又進其女爲爲平妃。既而中宮與其父師輔皆逝。爲平失勢。村上以帝有心疾。欲立爲平爲其儲貳。諸藤原氏以其婿源氏沮之。及村上崩。關白實賴稱遺詔立守平。高明失望。右大臣師尹害高明。常謀因事除之。代其位。至是帝病不愈。中外謂當有禪位。左馬頭源滿仲與中務少輔橘繁延等密謀奉爲平。

走關東作亂已而滿仲意中悔。詣師尹。評告高明與繁延等謀廢立。上未之信。師尹急戒嚴諸門。遣兵圍高明第。矯詔貶謫繁延等皆坐流京師。騷擾如天慶亂。爲平憂懼欲削髮。帝慰喻止之。八月帝疾劇。讓位皇太弟。遷冷泉院。

賴襲曰。安和之變可謂可疑矣。夫源高明進女於爲平親王。出村上之命曰。謀擁立之以擅政者。臆逆之言耳。雖然村上欲立爲平爲冷泉之儲貳。而以其與源氏婚。有沮之者。實

日本政論 卷之七 藤氏藏版
也及村上崩遂矯遺詔立守平親王蓋不厭中外之心故曰高明失望出怨言者或輿誦所傳也而亦未可必其實否也舊史乃稱高明怨望爲亂者所誣告連及然而所謂作亂者何人哉非省府下僚則國介耳典厩耳忽謀奉親王奔關東爲平新皇之所爲是最可疑者也不然其意中變走告者就中稍有威望者也饒令自首宜少加斥黜而無所問卽雖稱爲逆首者間歲輒召還給封三百戶無

所防護何哉嗚呼此與承和之變延喜之事其情一也三者獨延喜世全知其寃而承和與安和以半爲實以半爲寃吾斷以爲全寃也構此寃獄者有主有從延喜之源光安和之藤原師尹皆所謂從也知延喜之爲主者則知安和之爲主者而承和之爲主者亦可知矣曰雖然主於承和者未逞其志者也主於安和者則旣逞矣而何苦組織構成之耶曰彼以其所據地爲私有欲私相傳恐它人

日本政記 卷之七 藤原朝
奪之也。故其所組織獄詞。皆如自言已之肺
肝也。

圓融天皇

諱守平。冷泉同母弟。在位十五年。改元五。曰天祿。天延。貞元。天

元。承觀。傳位皇太子。後七年崩。壽三十三。茶毘藏骨村上陵側。

秋九月。天皇卽位于大極殿。尊先帝爲太上天
皇。太政大臣實賴攝政。如忠平故事。立皇姪師
貞親王爲皇太子。左大臣師尹爲傅。冬。左大
臣師尹薨。大納言伊尹轉左大將。中納言賴忠
兼右大將。賴忠實賴子。伊尹師輔子。

天祿元年。庚午春正月。以藤原在衡爲左大臣。伊
尹爲右大臣。以大納言源兼明爲皇太子傅。

夏五月攝政實賴病疾。詔太赦天下。救之。遂薨。贈正一位。封尾張公。謚清慎。實賴練達朝章。人稱其盡心政治。右大臣伊尹攝政。秋八月。以大納言源兼明爲皇太子傅。賴忠轉左大將。大納言藤原兼家兼右大將。兼家師輔第三子。冬十月。左大臣在衡薨。系出左大臣魚名。在村上朝。以格勤至。大納言常探知帝所讀書。每入朝。車中看其書。遇顧問。占對明悉。以是得寵。源高明之貶。在衡聞之。歎息。家臣賀當代其位在衡。大怒逐之。

二年。辛冬十一月。以右大臣伊尹爲太政大臣。大納言源兼明爲左大臣。大納言賴忠爲右大臣。兼明高明兄。是歲召還高明。

三年。壬春正月。帝加元服。冬。伊尹疾。賜度者八十人。罷攝政。太政大臣如故。遂薨。贈正一位。封參河公。謚謙德。以權中納言藤原兼通爲內大臣。內覽宣旨。兼通伊尹弟。兼家兄也。以兼家超已顯達。常失望。屢廢朝參。上稍踈之。兼通意

望攝關恐兼家妨村上中宮其妹也其在時兼通嘗竊請其手書曰攝關有關當兄弟相及不宜躐等置之懷袖及伊尹病篤料其不起乘間進請上望見欲起入兼通捉上裾復坐乃奉其書上見母后手跡愴然乃超任之

天延元年癸秋立女御藤原氏為皇后內大臣兼通女

二年甲春兼通為太政大臣關白諸政尋賜牛車

貞元元年丙夏五月禁內火課諸國造宮城

六月地大震至九月不止民多壓死帝避出南

庭周幄為御坐遂遷御關白兼通堀河第

二年丁夏四月罷左大臣源兼明以藤原賴忠

為左大臣大納言源雅信為右大臣賴忠兼通

所善兼明其所惡也冬十月兼通有病以賴

忠為關白罷兼家右大將以中納言藤原濟時

代之初兼通已專政又逼請為關白第宅僭擬

宮闕有謗者中以危法時人語曰寧投虎口勿

觸攝政口。與兼家益嫌隙。朝臣詣兼家者。以夜。又誣奏兼家女幸冷泉上皇生子。因圖廢立。帝不信。兼家聞其疾劇。曰吾將為關白。遽入朝。兼通聞其鳴道聲。以為問已病。拂席埃。過門不入。乃大怒。奮起力疾入朝。兼家望見避之。兼通意色殊惡。直前奏曰。臣今日行最後除目。左大臣賴忠當代。臣為關白。兼家謀反。當解見任。左轉治部卿奏可。兼通顧公卿曰。誰欲大將。皆相目未言。濟時趨進曰。臣可乎。乃奏代兼家。 十一

月。前關白兼通薨。救廢朝三日。贈正一位。封遠江公。謚忠義。 十二月。權大納言藤原朝光兼右大將。

天元二年。戊寅。賴忠為太政大臣。關白如故。源雅信為左大臣。藤原兼家為右大臣。先是兼家作歌哀訴。帝慰答之。及兼通薨。賴忠奏請。因有是命。

二年。卯夏。中宮藤原氏薨。

三年。辰冬。禁內又火。詔減御膳。免諸國調庸。通

負除徭半。

四年。辛春。免與修宮役諸國今年租半。

五年。壬午春。京諸國多盜賊。奪調庸。放火劫人有

盜露。及登弘徽殿。捕得之。夏六月。盜火式乾

門。冬十一月。禁內又火。帝遷御堀河後院。

是歲。能登守源順卒。順。嵯峨帝四代孫。有文學

而沈滯。作無尾牛歌。述懷。上聞憐之。與此官在

任三年卒。著有和名抄。

永觀元年。癸夏四月。改元大赦。以頻年多災變

故也。

二年。甲秋八月。帝讓位皇太弟。立皇子懷仁爲

新帝。儲貳。初中宮崩。立女御遵子爲中宮。關白

賴忠女也。先是兼家女詮子亦爲女御。有寵。上

以賴忠故不敢立兼家志。已而詮子生懷仁。其

第。上欲臨視。憚中宮不果。數召詮子。兼家留不

遣。又自稱病不朝。上欲慰之。令懷仁着袴禁內。

詮子因入宮。二日復出。上又攜懷仁出觀。相撲

節會。因強起兼家入朝。親諭之以傳禪意。曰。卿

不知朕意耳。兼家乃悅。九月。上帝尊號後太
上天皇。以別於冷泉上皇。

華山天皇

諱師貞。冷泉長子。母贈皇太后藤原氏攝政伊尹女。在位三年。

改元。曰寬和。遜位後二十年崩。壽四十一。日寬和。遜位後二十年崩。葬紙屋川上法音寺北。

冬十月。天皇卽位于大極殿。時年十七。太政大臣賴忠。關白。庶政。左大臣雅信。兼太子傅。右大臣兼家。左大將朝光。右大將濟時。並如故。權中納言藤原義懷。左中辨藤原惟成。參決機務。義懷伊尹子。機敏諳朝章。雖以資望尚淺。未外台

司。然以外舅。故親任。惟成。右少辨雅材子。方正有幹略。與義懷協心贊畫。文章博士兼彈正少弼大江匡衡。為侍讀。帝勵精圖治。紀綱稍振。盜賊屏息。先是。大宰府多私帶兵仗者。聞上卽位。皆解散。詔求直言。曰。朕在東闈十餘年。卽位日淺。粗聞前事。欲圖後治。頃水旱頻降。民困土木。浮食日多。少執節儉。倉廩已竭。田園自荒。夫國之將興。上下聚脣。其將廢。道路以目。雖澆季之俗。疲極之民。忘身戮力。庶可扶濟。人和而天和。

日本政記 卷之七 聖人 勅 聖德太子
民足而君足。所謂大臣重祿不諫。小臣畏罪不言。下情不上通。此患之大者。宜令公卿以下。內外百官。五位以上。及秀才明經。及第者。各上封事。匡朕不逮。卿等自慮中心。廣詢衆庶。莫遺微賤。凡國之利害。政之得失。盡露其膽。莫得諱隱。寬和元年。酉秋七月。女御祇子卒。大納言藤原爲光女也。

二年。丙夏六月。右大臣兼家使其子道兼奉帝出宮。削髮于萃山元慶寺。權中納言義懷。左中

辨惟成並削髮從之。初上性輕佻。數易所幸。獨祇子不渝。有身例出宮就其家。上不忍離。強召同寢。終不分婉。卒。上哀毀迷亂。道兼爲藏人。左小辨。雄策多智。兼家授之計。勸上遜位歸佛。曰。臣亦奉從。上許諾。約期。義懷惟成知之。數諫慰。是月庚申夜。道兼得間。使人先奉劍璽於東宮。已與僧嚴久潛奉上出宮。上猶豫。道兼急促之。入寺。厥明。落飾。道兼將剃。佯請還家訣父母。乃去。不復來。天文博士安部晴明察乾象。有變。急

入朝奏之不及。義懷與惟成聞之。馳至寺。相視失聲。愧輔豈無狀。並薙髮爲僧。持戒終身。法皇歷遊嘗苦。至病卧海濱。殆不起。後入京居外祖母家。稍近婦女。

賴襄曰。王家之事。至冷泉圓融。萃山之際。吾不欲復論之也。夫以帝王之貴。宰輔之重。宗廟社稷。生民之所寄。而其廢立黜陟。一依閭閻之私。寧可復論其得失哉。至兼通兼家之事。可謂甚矣。兄弟爭權。至以天位博奕。是謂

大亂之世。不待保元平治也。其躁競無耻。狡悍不息。千載之下。使讀者掩卷。是爲何等朝廷乎。雖然。原彼所以能然者。人君初使之然焉耳。已不慎其德。欲敗度。縱敗禮。以私滅公。使權下移。其勢終至此。可不哀哉。所賴者。祖宗之紀綱具在。有以一振之。雖潰敗之極。不患不可自立矣。史稱華山初卽位。厲精圖治。盜賊屏息。太宰府去京師二百餘里。其私帶兵仗。不肯從法令者。聞上卽位。皆解散。其求

言之詔鑿然起衰救敝之急務。足以使天下革面洗心。雖或由惟成義懷之所教。而未必不出於其衷也。苟執此心不撓。實其言而擴充之。雖有大姦劇賊。將斂其手。而何有於此猥瑣小黠之輩哉。奈何其以一婦人之故而舍天下之悅將歸已而不顧。甘為人所騙弄。視其始。如兩人者。何哉。仲尼贊乾曰。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它日論剛曰。慾焉得剛。故人君欲制權臣。當先自制其慾。不能制其慾。則失其剛。其自強者息。彼將反制我。

日本政記卷之七終

日本政記卷之八

賴襄子成 著

一條天皇 諱懷仁。圖融長子。母三條院藤原氏右大臣兼家女也。在位二十五年。改元六。曰永延。永祚。正曆。長德。

長保。寬弘。禪位皇太子。崩。壽三十二。荼毘。藏骨圓融帝陵側。

秋七月。天皇即位于大極殿。時年七歲。右大臣

兼家攝政。罷大政大臣賴忠關白。兼家辭右大

臣。准三宮位。在三公上。大納言藤原為光為右

大臣。為光兼家弟也。上先帝尊號太上天皇。弗

受立先帝弟居貞親王爲皇太子。

永延元年丁卯秋九月。中務卿兼明親王麩親王以雄才博學。聞圓融朝爲左大臣。爲攝政兼通所忌。罷爲中務卿。陽尊實奪其權。乃營龜山莊。作菟裘賦。以自遣。及帝長好學。召兼明子伊陟。問其遺物。伊陟對曰。唯有菟裘。令獻之。乃菟裘賦也。有扶桑豈無影乎。浮雲掩而乍昏。叢蘭豈不芳乎。秋風吹而先破句。上嘆息。自書其句。藏巾箱。帝崩後。關白道長入卧內。覩而惡之。手裂

之云。

二年。戊子壽攝政兼家六十。設宴其第。兼家又營

二條京極第。成大宴朝臣。東宮大進源賴光贈馬三十匹。以頒賓客。宴集之盛。前此所未有。

賴襄曰。一條帝亦有志於治者也。曰。吾得人才一事。不讓延喜天曆。然吾觀其所謂人才。如四納言。世所盛稱。雖練達朝章。大抵容媚權門者耳。大江時棟慶滋保胤等。以文學稱。藤原佐理行成等。以筆札著。而毫無補於國。

家然猶謂才與地稱矣。源雅信以善音律能轉喉爲新調。聞者傾聽。藤原朝光創意爲透額冠。後人遵用。大臣大將之所爲如此而已。朝廷之政爲權家所擅。使天子於邑鬱結而袖手傍觀。無敢一言匡救之。可謂之朝廷有人矣乎。攝政兼家之落二條京極第也。大宴朝臣。源賴光贈馬三十四匹。以頒賓客。世傳以爲宴集盛事。前此所無也。夫賴光時爲東宮大進。其賤小也。其祿薄也。而有馬三十四匹。何

哉。使當時公卿有虞天下國家者。可不加之意乎。蓋公卿大夫以恬熙爲務。媮衣甘食。漁色鬪歌。而捕盜討賊之事。委之武臣。世官者曰。是賤事耳。而不省地方兵馬之富。漸歸其手。他日平治建久之勢。隱然已胚胎於此。而舉朝莫能察。徒以資誇談焉。果無人故也。則其所謂才者。可知已。兼家子道長。嬰極專擅。家出三后。身爲兩朝外祖。嘗咏歌其意曰。此世吾之世也。嗚呼。何知二百年後。代有此世。

者。更有其人哉。

永祚元年。春。以權大納言藤原道隆爲內大臣。夏。罷朝光左大將。以道隆兼之。道隆兼家子也。秋七月。大政大臣賴忠薨。贈正一位。封駿河公。謚廉義。八月。京師大風。宮門倒。諸國海溢。冬。以僧餘慶爲延曆寺坐主。衆徒服前坐主尋禪。不受敕使。破裂宣命。敕賜尋禪封百戶。不問衆徒罪。十二月。兼家爲太政大臣。攝政如故。尋罷攝政。爲關白。正曆元年。庚春。帝加元服。夏五月。兼家有疾。

奏讓關白。我於長子道隆。尋爲攝政。先是兼家
京極第多恠。乃捨爲寺。曰法興院。尋削髮。稱法
興院關白。相家稱院。始此救度一百人。太赦天
下。祈病愈。奏辭。我左中辨藤原有國。右中辨平
惟仲爲兼家信任。曰。是我左右眼也。將奏辭職。
問二人。吾子誰可嗣。我有國善道兼。曰。公執柄
三郎力也。惟仲曰。舍嫡則何。乃立道隆。道隆曰。
吾至此非德選。特以嫡長。然所喜得報有國耳。
卽我卽奪有國父子官。六月罷攝政道隆左

大將。濟時轉左大將。權大納言道兼兼右大將。
秋七月。兼家薨。道兼以有功於父。舛望在喪。
無戚容。會客游嬉。源賴光弟賴信仕道兼。欲刺
道隆。曰。使吾主代之。賴光掩其口止之。冬。立
道隆女定子爲中宮。時帝年十一。中宮十五。

二年。辛卯春正月。法皇崩。融葬圓融天皇。秋

七月罷攝政道隆內大臣。九月右大臣藤原
爲光爲大政大臣。大納言源重信爲右大臣。權
大納言道兼爲內大臣。皇太后削髮號東三

日本正記卷之六
條院女院始此。

三年辰夏大水。太政大臣爲光薨。贈正一位。封相摸公。謚恒德。稱鷹司相國。其女爲華山女御。病卒。爲光哀戚。遂歸佛。創法住寺。居焉。稱法住寺大臣。

四年。癸夏。道隆辭攝政爲關白。秋。以右大臣重信爲左大臣。左大臣雅信辭職。尋薨。雅信字多帝孫。善倭歌及蹴鞠。又善音律。轉喉爲新調。聞者傾聽。

五年。甲春。帝始視除目。秋。內大臣道兼爲右大臣。權大納言伊周爲內大臣。伊周道隆次子。才貌過人。父愛之。故超越先輩。年僅二十一。長德元年。壬夏。關白道隆薨。道隆在職多汲進。妻黨時論少之。性嗜飲。與藤原朝光。藤原濟時。爲酒敵。臨終曰。吾不得與二子俱。則生天堂亦不樂。已而二人相繼薨。人以爲奇。朝光兼通子。濟時師尹子。並至大將。朝光美姿儀。嘗創意製透額冠。後人遵用。朝光初娶重明親王女。生數

子聞大納言源延光妻新寡醜而饒貨乃逐其室而娶之初村上帝善箏授之濟時傳其女娥子皇太子貞居聞慕之遂納爲妃濟時悅謂必賜輦車詣關白兼家言情兼家諾之拜舞而出然輦車竟不下世呼爲空拜大將以右大臣道兼關白庶政權大納言藤原道長兼左大將五月道兼薨在戕僅七日世曰七日關白救道長內覽太政官文書道長兼家李子豪爽負氣嘗有相者視之曰是謂虎獨步深山貴顯無

比是歲春道隆病奏令其子伊周攝省中事帝以伊周中官兄固親寵之及道隆薨道兼爲關白伊周失望道兼薨伊周自謂必得政上意亦在焉而東三條太后道長姊也欲其執政上不聽太后大恚上不得已從之是月左大臣源重信薨六月道長爲右大臣大納言藤原顯光兼右大將是歲以藏人頭源俊賢爲參議以藤原行成爲藏人頭俊賢高明子行成伊尹子初藏人頭關關白道隆難其人問俊賢俊賢曰莫

踰下官者。道隆奏舉之。至此上問俊賢。自舉可代者。以行成對。後皆為納言。時藤原齊信為光子。藤原公任賴忠子。與俊賢行成並為納言。明習朝典。世稱四納言。

二年。丙夏。內大臣藤原伊周有罪。貶為太宰大貳。中納言藤原隆家貶為出雲權守。先是故太政大臣為光二女。曰三君四君。孤居鷹司第。伊周私三君。華山法皇挑四君。數往觀之。伊周意與三君通告之。其弟隆家隆家率惡少。夜要法

皇。放矢怖之。誤中其衣。中外不敢言。已而東三條太后疾。或言其由伊周咒詛。乃有此命。先是中宮有身。出居伊周第。伊周亦徘徊不往。上聞之。乃安置伊周于播磨隆家于但馬。已而伊周私歸西京。遣檢非違使押送太宰府。中宮生皇女。大赦並見召還。秋。道長轉左大臣。大納言顯光為右大臣。是歲大饑。米價騰貴。

三年。丁酉。秋。藤原公季為內大臣。
四年。戊戌。以文章博士藤原為時為越前守。越前

守闕爲時與源國盛並冀望之。左大臣道長援國盛爲時竊上書哀訴。上讀之。悽惻至不御膳。道長乃罷國盛與爲時。

長保元年日夏禁內火。課諸國造宮。冬以左

大臣道長女彰子爲女御。

二年庚春二月立爲中宮。稱上東門院。故中宮定子改曰皇后。彰子生豐艷。髮長於身二尺許。道長殊愛之。欲其貴。及入內。裝奩玩工。究極工巧。居飛香舍。侍女數十人。皆妙選。一時才色時

彰子年十三。帝每戲曰。老翁可愧。先是皇后有身。出就其父。但馬守平生昌家。生皇子敦康。時上未有子。大喜欲見之。憚道長不果。闕中宮歸寧。召入后及敦康。既而后又有身。生皇女。數日崩。后出寒微。恭謙有恩。中外哀惜。后侍女有清少納言。中宮侍女有紫式部。和泉式部。並有才名。少納言。清原元輔女。和泉式部。大江雅致女。多滯行。紫式部。越前守藤原爲時女。嫁右衛門佐藤原宣行。生一女而寡。著文自娛。中宮好文。

詞召為師。道長悅其才色。欲私之。式部拒不從。

三年^{辛丑}秋。罷藤原道綱右大將。以權大納言藤

原實資兼右大將。實資參議齊敏子。為祖父實

賴子養。以強敏稱。冬十一月。禁內火。帝遷居

一條院東三條太后崩。太后兼家女。其兄弟相

繼為關白。朝政多取決焉。崩年四十。是歲復藤

原伊周官。進從一位。

四年^{壬寅}夏。敕造宮。制度務從儉朴。明年冬。宮成。

五年^{癸卯}冬。宮成還御。

寬弘元年^{甲辰}冬。罷太宰權帥平惟仲。以宇佐祠

官訴之也。

二年^{乙巳}春。大藏省火。盜殺大藏大輔平孝信。

冬。禁內火。神鏡大刀契焚。帝遷東三條第。尋遷

一條院。遣使奉御筆。宣命伊勢大厩。是歲以藤

原伊周班大臣下納言上。參預朝政。

三年^{丙午}春。造宮。是歲大和守源賴親糺興福寺

僧不法。僧徒二千餘人。入京訴之。左大臣道長

慰諭遣還。

五年。甲辰春。以藤原伊周准大臣。賜封千戶。敘正二位。二月。法皇崩。嶰。葬華山天皇。秋九月。中宮生皇子敦成于上東門第。帝臨幸飲宴。召道長家人授位有差。伊周謂敦康親王必爲太子。及敦成生不懌。有流言其咒詛。道長究治。黨與。停伊周朝參。旣而得釋。

六年。己酉秋七月。中務卿具平親王薨。具平村上帝子。受業於慶滋保胤。有文名。而性恬退。世與兼明並稱。曰前後中書。嘗和御製詩。有忽戴君

王還自耻。風聲猶減漢東平之句。冬十月。一

條院火。徙御左大臣道長枇杷第。

七年。庚辰春。准大臣伊周薨。臨終。自以不遂志。嗚

咽而逝。冬十一月。一條院成。還御。

八年。辛亥夏五月。天皇不豫。六月。讓位皇太子居

貞。立皇子敦成爲新帝。儲貳。尋崩。初。帝意欲立

長子敦康。而皇后旣崩。伊周亦薨。弟隆家資望

猶淺。帝以其無援。又憚道長密謀於中。納言藤

原行成。行成亦懼道長。勸立敦成。中宮養敦康

善視之。勸其父立之。曰。我子尚幼。事未晚也。道長不可。遂立敦成。帝崩。帝性慈仁。嘗效延喜帝。寒夜脫御衣。以體民苦。藤原齊信嘗欲有汲引。聞上語曰。凡事須反淳素。不能請而止。道長曰。獻珍羞。聞之。不敢復進。帝在位最久。人才輩出。嘗言朕得人一事。庶不愧延喜天曆。心疾。道長專權。而力不能制也。秋七月。葬一條天皇。

史稱一條帝心惡藤原道長所爲。而不能制也。蓋以藤原氏之累葉權戚。雖英明之君。有

不能奈何者矣。况帝乎。而欲以制道長難矣。曰。然則是終不可奈何乎。賴襲曰。可。帝嘗從容謂侍臣曰。凡事須反淳素。藤原齊信欲有所汲引。聞帝言。不能請而止。道長獻珍羞。聞之。不敢復進。嗚呼。是可爲之機也。人主據可爲之位。挾可爲之資。雖爲權門所鉗制。處無奈何之時。而非無可回復之機也。其機不在於彼。而在於我。譬若沈痼廢疾。其來非一日。扼其要害。而不可除。欲以攻擊克之。非共斃

不可姑舍之。扶其元氣以勝之。元氣昂則疾勢伏。其機然也。人主誠原其始思之。彼其所以能專其權以制我者。何哉。我始借之權也。我家每娶其女也。彼以我之舅氏以擅我政也。是藉我以為重者也。藉我以為重者亦藉我以為輕。故曰。其機在於我。苟正吾度為我所可為者。則彼將畏服而不敢蔑視我。曰。是亦如君也。君如君。則臣庶幾將如臣也。其初之所以敢不如臣者。由於君不如君也。帝一

言如君。則足以警服道長。其機如此。惜乎不知養此機以遂克之也。苟養此機以遂克之。則收復朝權不必待後三條也。夫欲養此機。必當有以輔之。如元氣之須參耆。如藤原實資。乃帝之參耆也。舍此而不用。欲用后見之伊周以制之。是欲養癰疽以驅痰飲也。

三條天皇

諱居貞。冷泉第二子。母贈皇太后藤原氏攝政兼家女。在位五年。

年改元。一曰長和。禪位皇太子。明年崩。壽四十二。火葬。骸骨於北山。

冬十月。天皇即位于大極殿。年三十六。左大臣

道長知太政官文書如故。太上天皇崩。冷泉十

一月。葬冷泉天皇。

長和元年。壬春。立女御妍子為中宮。左大臣道

長女。上東門院妹也。稱枇杷中宮。道長積俗衰

奩。十年許。奢華過其姊。夏。贈故大納言藤原

濟時太政大臣立女御娥子為皇后。后濟時女

也。上初欲立之。而憚道長。道長陽贊成之。及冊拜朝臣。恐補其官。戕忤道長旨。悉往中宮。上遣使召之。無應者。甚至罵辱。敕使投以瓦礫。上大恚。獨右人將實資曰。吾豈阿權臣而忽王事哉。乃與中納言隆家等數輩入朝。預嘉會。上因是竊倚賴實資。是歲侍從大江匡衡來。匡衡左京大夫重光子。受業祖父維時。以文學著。然沈滯終身。子舉周養子時棟。並繼其業。妻稱赤染衛門。爲左大臣道長妻侍女。嘗著書。叙藤原氏

盛事曰榮華物語。

二年。癸丑冬十二月。上患目疾。使僧禱之。

三年。甲寅禁內火。三月內藏掃部二察火累代寶

器多焚。夏四月。上徙御批把第。五月定造

宮諸司。課諸國守督作。以明年三月爲期。

四年。卯大疫。九月宮成。還御。進造宮諸司位。

十月。詔道長行京官。除日於直廬。儀准攝政。道長欲太子早登位。數諷上遜位。上眼疾增劇。不能視朝。乃有此命。罷內大臣公季左大將。以

大納言藤原賴通代之。賴通道長子。帝謂左右曰。吾委除日於道長。道長所爲不公。自取冥譴。朕不與焉。十一月。禁內火。復徙枇杷第。目疾不愈。道長使醫官以寒水進。金液丹。遂喪明。五年。丙春正月。天皇讓位皇太子。立敦明親王爲新帝。儲貳。敦明皇后所生也。時道長奏請立敦良。帝不聽。遂立敦明年二十三。長於新帝十四歲。敦明不自安。帝欲右大將實資爲東宮傅。實資以衰老不堪辭。朝臣擬東宮屬者皆固辭。

右大臣藤原顯光女爲敦明妃。乃以顯光爲傅。

後一條天皇

諱敦成。一條第子。母上東門院藤原氏攝政道長女。

位二十一年。改元四。曰寬仁。治安。萬壽。長元。崩。壽二十九。火葬。祓骨。淨土寺。

二月。天皇卽位于大極殿。帝生甫九歲。左大臣

道長攝政。尊先帝曰太上天皇。夏四月。謀諸

國造官。冬十月。道長罷左大臣。

寬仁元年。丙春三月。顯光轉左大臣。公季轉右

大臣。權大納言賴通爲內大臣。道長罷攝政。以

賴通代之。位班左右大臣上。夏四月。中納言

教通兼左大將。教通賴通弟也。夏五月。太上天皇崩。葬三條天皇。秋八月。廢皇太子敦明。立敦良親王爲皇太子。初大傅顯光以舅故。每事擁護太子。然朝臣憚道長不敢起居太子。及上皇崩益甚。東宮官屬至厮役皆不肯供。取太子不能堪。欲託疾逃位。道長又使參議藤原兼隆等怵太子。太子愈懼。召道長子能信言其情。道長喜。謀之大納言源俊賢。俊賢使速決計。乃急奏帝及上東門院。門院曰。果然。宜立敦康。

從先帝遺旨。道長曰。彼無外戚援。不可。遂矯詔廢太子。太子母堀河太后聞之。驚往視。不及號泣。道長病之。奏賜號小一條院。置年官受領。史准上皇封戶仍舊。又納其第五女爲妃。以慰之。且掩物議。故妃延子歸家。憂憤薨。妃父顯光哭之。一夕鬚髮盡白。冬十二月。前攝政道長爲太政大臣。叙從一位。

二年。戊春。辭太政大臣。夏四月。宮成。還御。冬十月。立道長第三女威子爲中宮。中宮長於

帝九歲。帝尚幼。以中官匣奩爲戲玩。於是道長一家三后。帝與大弟。並爲外孫。嘗同集上東門第。道長喜作歌。自頌。以月望無缺。自喻。以語右大將實資。使和之。實資辭曰。秀歌不和。自古然也。十二月。敦康親王薨。年二十一。親王夙有令譽。爲一條帝所愛。憚道長不得爲太子。及小一條辭位。上東門院欲援立之。亦不果。門院厚資給之。又以其妃爲攝政。賴通妻妹。得其助。家纒得不乏。

三年。夏。刀伊賊寇壹岐。殺守藤原理忠。遂犯筑前。太宰權帥藤原隆家遣前少監大藏種村等。逆擊大破之。詔進隆家爵。以種村爲壹岐守。隆家伊周弟。以敦康親王不得儲位。憤歎。欲請外任。會帥闕。奏請得之。有治績。是春。壹岐對馬有警。驛奏請救符。救符未至。而有此寇。隆家發兵。諸將以賊魁多。請益戰艦。種村不可。奮進捷報。朝議以其私發。不宜加賞。大納言實資引寬平中對馬守防新羅寇得賞例曰。有功不賞。何

以厲後。大納言藤原齊信亦同其議，乃與賞。

夏五月，左大臣顯光薨。冬十二月，內大臣賴

通改攝政為關白。

四年，庚申夏，痘行，帝亦患之。因詔免諸國調庸，運

負疾病者，遣吏撫視。

治安元年，辛酉夏六月，以右大臣藤原公季為太

政大臣，賴通為左大臣，戢如故。實資為右大臣。

教通為內大臣，尋以實資兼皇太弟傅。

二年，壬戌秋七月，先是道長創法成寺於京極，擬

興福寺，究極土木未成而獲病，乃課諸國督役速成，帝臨幸落之。

萬壽元年，甲子秋，幸關白賴通賀陽院第，觀競馬。

四年，丁卯春，京師多盜，入禁中奪物。二月，右近

衛府圖書寮火。冬十二月，前攝政道長薨，先

是三條皇后及太子妃前後崩薨，皆道長女。道

長立朝四十餘年，始遭凶事，遂哀感致病，帝臨

視問，所欲言，道長曰：臣復何望？唯法成寺成，董

役者未被賞，為憾耳。帝即敕加家司等位，賜寺

封五百戶。遂慶年六十二。世稱法成寺攝政。又稱御堂關白。此時禁諸國吏管宅過制。及六位以下。版築作垣。檜皮葺屋。而道長造營。僭禁官。取材木徒役於官。

長元元年。戊辰秋。前上總介平忠常作亂。下總攻殺安房守。遣檢非違使平直方等。下官符東海東山二道。發兵討之。是歲太政大臣公季薨。院開祖

三年。庚午安房守藤原光業畏忠常。弃印鑑奔還。

以平正輔代之。秋九月。召還平直方。敕甲斐守源賴信。率坂東諸國兵討忠常。忠常負山帶湖。爲固。賴信襲執之。撫降餘衆。

四年。辛未夏。擣入京師。忠常途病歿。斬首以獻。叙賴信從四位上。爲上野常陸介。賴信以老不堪遠任。請改守丹波。不許。

五年。壬申大旱。諸大川皆涸。

六年。癸酉盜入禁中及東宮。

七年。甲戌自春正月。至秋七月雨。八月大風洪水。

九年。子丙夏。天皇崩。在位二十二年。年二十九。

五月。葬後一條天皇。帝每憚勞民。及葬役夫相語曰。二十年間。使吾儕息肩。今豈不效力。

後朱雀天皇。諱敦良。後一條同母弟。在位九年。改元三。曰長曆。長久。寬

德。禪位皇太子。崩。壽三十。七。火葬。藏骨於圓教寺。

秋七月。天皇即位于大極殿。年二十八。左大臣賴通關白。諸政如故。

長曆元年。丁春。立禎子內親王為中官。三條帝女。母批把皇后。以道長孫女入內。三月。改號皇

后。立女御嫫子為中官。初上在東官。納道長女

嬉子。生皇子親仁。又納禎子。生皇子尊仁。關白

賴通無女。可納而嫫子其妻妹也。故養為子。納

之。秋八月。立皇子親仁親王。為皇太子。

三年。卯春。以圓城寺僧正明尊為叡山坐主。僧

徒以其非慈覺徒。不受。群聚訴迫。關白賴通第。

打破其門。令檢非違使驅退之。執首惡下獄。三

月。僧徒放火高陽院。捕獲之。夏禁內火。秋

七月。徙御京極院。秋中官嫫子崩。冬納內大

臣教通女為女御。

長久元年。庚申夏京師盜賊僧徒帶弓箭殺人行

火懸賞購捕。秋大風八省堂倒京極院火徙

御內大臣教通二條第。課諸國造宮。

二年。辛巳冬十二月官成還御。

三年。壬午春圖書寮火。冬十二月禁內火。避大

政官廳。

四年。癸未春正月行諸節會于官廳。已徙御一條

院。冬十一月右大臣實資罷右大將以權大

納言藤原通房代之。通房賴通長子也。十二

月一條院火徙御東三條院。

寬德元年。甲申夏大疫。四月右大將通房薨。

秋八月宋商至但馬遣使存問使奪其財物宋

裔訴命悉還與之筑前人清原守武坐私入宋

流佐渡。冬十二月上視除目見太人於屏風

上自是不豫。

二年。乙酉春正月大漸讓位皇太子以尊仁親王

為新帝儲貳以中宮大夫藤原能信為東宮大

日本政記 卷之六 三十一 續正院

夫時帝召關白賴通命之。賴通以尊仁非藤原氏出，不欲立。對曰：「事未晚也。」賴通退，能信近御床奏曰：「陛下欲以第二宮付何僧？」上曰：「朕將置之東宮，何謂付之僧也？」能信曰：「苟然，早決之，不可過今日。過今日，恐有他故。」帝悟，即日立為皇太子。弟能信賴通弟也。天皇崩于東三條院。二月，葬後朱雀天皇。

後冷泉天皇

諱親仁，後朱雀長子。母贈皇太后藤原氏攝政道長第四女。

在位二十三年。改元四。曰永承、天喜、康平、治曆。崩。壽四十四。火葬藏骨圓教寺。

夏四月，天皇即位于大極殿。年二十一。左大臣賴通關白度政如故。以擢大納言藤原賴宗兼右大將。賴宗道長第二子也。

永承元年。歲春正月。右大臣藤原實資薨。實資剛直明達，不惑邪說。初攝政，道長專權，舉朝阿附。實資獨侃然正色，屢發忠憤。天子倚賴焉。上東門院人內道長乞一時名流作和歌屏風中納言藤原公任為選首。華山法皇亦有御製。實資時為大納言，獨拒之曰：「安有官列上達部而

爲女御資裝者邪。後一條帝有凶夢。或勸講最勝經。實資止之曰。陛下唯正己修政。那不能犯也。僧明尊自稱夢有關寺牛自稱迦葉佛。往膜拜。朝野翕然群詣。實資獨不往。道長家臣病。有憑者。妄語。實資適往。輒懾伏曰。吾懼見此人。病乃已。

賴襄曰。藤原實資可謂大丈夫矣。當權臣擅政。舉朝攀附之時。雖天子猶伺其喜怒。獨實資以其同族。特立不阿。至天子倚賴之以爲

安。可不謂大丈夫耶。如不肯書上東門院之屏風。激一世不振之士氣。吾讀史至此。未嘗不想見其人。以如此之世。猶有如此人也。又讀至其辭爲皇太子傅。則有異焉。敦明權臣所不欲立。而天子立焉。倚實資以扶植之也。爲實資者。何不慨然以身許之。而以衰老不堪爲辭乎。此時實資以大納言爲右大將。益歲七十矣。後五年。乃遷右大臣。兼皇太弟傅。所謂皇太弟。乃權臣所欲立也。誠使衰老不

日本政言卷之六
三四 東山雜錄
堪何以辭於前而不辭於後。後又二十餘年而沒。蓋九十矣。其夔鑠可知也。則前之辭者。非遁辭邪。觀實資之平素。非怵禍喪廉恥。唯官爵是戀。如當時公卿比也。豈度時勢之不可爲焉爾邪。苟然。何併不辭其官。高視事外而廡仕。至死乎。抑以已受國恩特厚。不敢以就安。姑與權臣共事。以匡濟其太甚耶。或以吾論實資爲苛也。夫唯實資也。故吾苛論之。當時舉朝之士。皆婦人也。婦人不足責。有

一丈夫焉。吾烏得不責以其道哉。如源顯基之事。後一條崩後。辭官隱居。卻醫藥。以死。則疾世濁亂。潔身而逝耶。審能然。是之謂真大丈夫。

二月太政官朝所火。秋七月立女御章子內親王為中宮。冬十月官成還御。

二年。秋。教通為右大臣。賴家為內大臣。是歲。前權中納言顯基薨。顯基大納言俊賢長子。仕後一條帝。受恩遇。及帝崩。不欲復立朝。削髮隱大原。患疽。喜曰。病至死。心不亂者。唯癰疽。卻醫藥而逝。

三年。戊冬。禁內火。徙御京極。

四年。己巳。夏六月。皇后皇太弟所居閑院火。

五年庚寅春流大和守源賴親于土佐賴房子隱

岐先是賴親訴興福寺僧徒不法僧徒怒攻其

館賴親父子防戰多殺傷僧徒來訴故有此命

六年辛卯春正月小一條院薨二月立女御藤

原寬子為皇后關白賴通女秋冷泉院成徙

御。

七年壬辰大疫。

天喜元年庚巳秋上患瘧徙御賴通賀陽院第。

二年甲午春賀陽院火還宮秋徙御京極院。

冬京極院火徙御賴通四條第。

三年乙未夏毀冷泉院移造一條院。

四年丙申春一條院成徙御秋七月彗星見東

方八月陸奧酋長安倍賴時反救陸奧守兼

鎮守府將軍源賴義討之賴時自父祖世為酋

長至賴時略有六郡據衣川擅海利不輸貢賦

時出兵侵掠國守不能制朝議以賴義賴信子

得東人心乃命此任會有大赦賴時大喜厚贈

賴義賴義任滿將還有夜斫屬將藤原光貞營

日本政記 卷之六 三十一 賴房子隱

者賴時子貞任嘗求婚光貞。光貞鄙之不許。故報其怨也。賴義欲弑貞任。賴時乃閉關復反。其二壻藤原經清。平永衡在官軍。或言永衡貳賴義。以討賊自任。不敢歸。

五年。丁酉春。賴義招降俘囚。酋安倍富忠。要擊誅賴時。貞任勢猶張。時歲荐饑。九月。賴義奏請輸兵食。久之不至。乞援於出羽守源兼長。亦不敢出兵。經清造私符徵諸郡兵食。日用白符。勿

用赤符。赤官符也。國民靡從。賊軍益張。

康平元年。戊辰春。中院火。延及諸殿。

二年。乙亥春。一條院火。徙御賴通三條第。夏。大

雨洪水。秋。大風。是歲盜屢行。火皇宮。

三年。庚子秋。關白賴通罷左大臣。教通為左大臣。

賴宗為右大臣。權大納言藤原師實為內大臣。師實賴通子。

四年。辛丑冬。賴通為太政大臣。

五年。壬寅夏。罷教通左大將。以師實兼之。秋。賴

通辭太政大臣關白如故。陸奧守源賴義以出羽酋清原武則等討陸奧賊大破之。斬賊首安陪貞任。傳首京師。詔叙賴義正四位下。為伊豫守。武則從五位下。為鎮守府將軍。先是以賴義任滿。以藤原良經為陸奧守。以賊未平。辭不往。又以高階經重為守。兵民服賴義。不受其節度。經重乃歸。賴義招致武則。得兵萬餘。進攻賊小松柵。拔之。貞任來戰。武則曰。賊不固守。困而出戰。是我利也。速戰破之。乘勝衝其巢窟。終斃黨未平。猶留陸奧。

七年。甲辰春。賴義以諸降虜至京師。赦放之。伊豫

冬。罷賴宗右大將。以權大納言源師房兼之。

治曆元年。乙春。右大臣賴宗罷。夏。旱。先是。賴

義請賞陸奧役將士有功者。朝議久不決。以故未赴任。公私督責。踵至。賴義以私物進濟。又遭旱不登。因上疏請再任。六月。藤原師實為右大臣。源師房為內大臣。師房具平親王長子。知

關白賴通妹醜。故娶之。賴通喜。故累遷至此。

三年。丁未冬十月。行幸賴通宇治別莊。以賴通准三后。賜年官爵。如忠仁故事。初。賴通捨莊爲寺。曰平等院。敕賜封三百戶。已而罷其關白。特敕咨詢政事。

四年。戊申夏四月。以左大臣教通關白。庶政。賴通意欲讓。取其子師實。啓之上。東門院院以道長夙志在教通。遂命之。帝崩于賀陽院。五月。葬後冷泉天皇。

賴襄曰。昔者元魏之衰。羽林騎焚張爨第。而魏主不問。高歡觀之。謂天下之事可知矣。歸散財結士。我長曆天喜之際。有類於此者。延曆寺僧徒抗訴。迫關白賴通第。打破其門。已而放火高陽院。夫賴通之名位。不翅張爨也。而僧徒非羽林之比。天下之事爲何如哉。後興福寺徒又攻大和守源賴親之館。而朝議流賴親于土佐。不亦甚於不問乎。而陸奧之酋侵蝕六郡。不奉貢賦。源賴義以國守計征。

日本政記卷之六
三
東山辨
勦之。借出羽酋之力。纔能平之。朝廷遣代人而兵民服。賴義不奉其號令。賴義以獨力經紀二國十餘年。及奏捷。爲將士請賞格。朝議久不決。其後賴義于義家再平陸奥之亂。而朝議以爲私鬪。又不與賞典。非源氏父子以私恩撫綈之。則東國豪傑寧能帖然哉。高歡自以其意結納之而已。我朝則驅而歸之。其手。我朝紀綱之廢。甚於元魏。而源氏父子智勇固過於高歡。異日源氏坐奪朝權者。決於

此矣。朝廷公卿方以聲色歌詠爲事。而血戈汗馬之勞。委之邊鄙之吏。又不肯償其勞。而欲偃然長託於其上。是天道所不與也。大凡治安之久。上者亢而不下。下者滯而不上。上下之間。痞痛不通。而天下覆矣。下者反制其上。上者反制於下。必然之勢也。當是之時。英雄俊傑之士。多生於下。而上者皆猥瑣頑鈍無耻之人。是之謂氣運之變。故其勢不得不反覆也。噫。可不惧哉。

源 號 (停)	冊 尾
著 者 名	

日本政記卷之八

日本政記 卷之八 三十一 新刊

